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 感人的故事读后感(优质10篇)

学习中的快乐，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。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，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。心得感悟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，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感悟呢？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感悟范文大全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一

一字一句，字字斟酌，我用了一上午的时间，终于看完了这本让我深有感触的书。这本书里的每一则小故事，都蕴含着深刻的人生道理，同样，这本书也让我看到了无数个不同家庭的感人故事。

在所有的故事中，我最喜欢的就是第一篇《诚实无价》。故事讲述得是美国国父乔治·华盛顿在九岁那年发生的一件事。乔治和一个同伴在院子里玩耍。乔治的父亲回来了，他发现自己最心爱的樱桃树被人砍了，顿时大发雷霆：“是谁把樱桃树砍了？是谁干的好事？”乔治面上一片惨白，父亲又问了他一句：“喂，乔治，你知不知道是谁干的.好事？”乔治咽了咽口水，勇敢地回答：“爸爸，这樱桃树是我砍得！”乔治没有对爸爸说谎，没有把责任推到和他一起玩耍的同伴身上，而是自己勇敢地承认了自己所做的是，这是多么优秀的品德啊！这也成为了日后他建立“美利坚合众国”的基础。

在生活中，我们经常犯错误，有的是些无关紧要的小错误，有些是可能会影响后半生的重要错误。但有些人犯了错误之后，不诚实，而是推给别人，他们的人生中没了诚实，日后就一定不会成功；还有些人，他们会承认自己所犯的错误，并尽力去弥补，他们的生活是诚实的，就算以后不会非常富有，但也会过上好日子。

作为一名学生，诚实是最重要的；作为一个商人，诚实也是最重要的。拥有诚实这项美好品德的人，他一定会对国家、对社会，有帮助！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二

今天，我们班上午看了几个感动全中国的人。其中，最多的就是孝顺父母所感动全中国的人。其实，那种孝顺也许我们现在做不到，也许是因为现在生活好了，也不需要我们那样做了。但是，我们只要有那种感恩父母的心，我相信，在父母的眼里跟感动全中国的人所做出的事情都是平等的。我相信，父母一定会打心眼里高兴，就在这时，父母也许会对我们说：“孩子，你长大了”。读了这么多的感人故事，看看故事里的人，再看看我们现在就连带个学习用品都是个自己用的，别人要向你借，你都要变个不错的理由说不能借。就算借了嘴里还要不停的念叨着：“你下次一定要借给我呀”。邻居要借点什么，尽管我们多的是，却还是想尽办法不借，就算不高兴的借给人家了，却还生怕给弄坏，还要千叮咛万嘱咐。看看故事里的人，再看看我们，怎会有如此大的`差个呢？读了感人故事后，我决定试着感恩，试着回报，试着大方的对待每一个人。我们都应该记住，帮助别人，就是在帮助自己。

三年级：可骄傲中

读《“雷锋车”的故事》有感_300字

一提到雷锋，人们就会说：“雷锋出差一千里，好事做了一火车。”几乎人人皆知，雷锋精神：乐于助人。而在现实生活中，有好多“雷锋”陪在我们身边。

经老师推荐，我们这些同学得到了《“雷锋车”的故事》这本书，还告诉我们：“要多学这些人乐于助人！”

我迫不及待地打开看，看着看着，眼睛不由得一酸，因为那些“雷锋车”手的精神实在让我感动。

等我看到第11篇《送错的感谢信》时，更佩服他们。内容是这样的：一位妇女在车上晕倒两次，都被马保柱和李伟及时送到医院抢救，抢救成功。这位妇女写了一封感谢信贴在连汽公司苏欣快客站，感谢他们的救命之恩。我想了想：他们肯定会向这位妇女索取好处，并在观看《感谢信》的人炫耀，可谁知，马保柱和李伟对这件事竟只字不提，装作自己不知道。我被他们的无私奉献的精神深深感染，在心中告诉自己也要学这两位叔叔一样，无私奉献，不求回报。

六年级:暖沁丝香

关于读后感的作文：读《雷锋叔叔的故事》有感_150字

这个寒假，我饶有兴趣地读了《雷锋叔叔的故事》。这本书讲了雷锋叔叔平凡而伟大，短暂却光辉的一生。书里面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数“瘦骨伶仃的童年”和“钉子的态度”。雷锋叔叔从小都在地主地压迫下长大，因为解放军建立了新中国，他才摆脱了苦难，做了自己的主人。他很珍惜幸福的新生活，于是他就好好学习、脚踏实地做好每一件事，为党和人民奉献出自己的一切，包括生命。我要学习他的“钉子精神”，善于挤和善于钻，在以后的学习生活中发挥“挤劲”和“钻劲”，好好学习本领，为祖国争光。

我们要永远向雷锋叔叔学习！

二年级:万彦珊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三

经过了漫长而辛苦的学习生活，我们步入了期待已久的寒假生活。在寒假生活里，我阅读了一些书，其中我最喜欢的是

《感恩父母》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我的心仿佛被重重地撞击了一般。从前，我不知父母恩，没有好好地回报我的爸爸妈妈。都说，不养儿不知父母恩，但我保证以后会乖乖地听他们的话，做个好孩子，好好报答他们的恩情。

父母们都盼望子成龙，望女成凤，我的爸爸妈妈也不例外，都希望我能好好学习，我也知道，他们对我的期望有多大，但他们不想给我施加压力，让我紧张。这种期盼的心情，我能理解，所以我暗暗下了很大的决心，一定不能让他们失望！

书里面的故事给了我太多太多的震撼，我不止一次的因为里面的感人情节而落泪。“滴水之恩，当涌泉相报”，古人的训导影响了几千年。在以后的学习和生活中，我一定会加倍努力，报答父母的恩情，嘴上光说无用，我会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来证明给自己和大家看。

母亲的爱，点燃了我们心中的希望；父亲的爱，鼓起我们远航的风帆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四

每一个民族都会追溯自己的起源，而大多数民族的起源也都逃不出神话传说，现在，我们来说一说罗马的起源。

在荷马的《伊利亚特》中，阿伽门农和阿喀琉斯率领希腊军队攻打小亚细亚的城市——特洛伊，这场战争进行了10年之久，在最后，希腊的将领奥德修斯设计了一个巨大的木马，而特洛伊人以为这是希腊人放弃战斗，在撤退前留下的，于是，就把这个木马带进了坚守10年的城门。结果，躲在木马中的希腊士兵在深夜从木马里悄悄地走了出来，潜入城内的希腊人与城外里应外合，攻陷了特洛伊城。

而罗马人将自己与特洛伊战争联系了起来，按罗马人的说法是：在特洛伊沦陷时，特洛伊王的女婿埃涅阿斯带着少数几个家人成功逃离了特洛伊，而这个埃涅阿斯之所以能够逃脱，是因为他是女神维纳斯和凡间的男子所生的孩子，所以，他母亲不希望看到自己的儿子和希腊士兵兵戎相见。（这里八卦的联想一下，可不可以由此推断，那个和维纳斯生下埃涅阿斯的凡间男子应该就是希腊人，哈哈哈哈哈。）

埃涅阿斯带着家人乘船离开，一路来到了罗马附近的海岸，不久后，当地的王非常欣赏埃涅阿斯，就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了他，这样，埃涅阿斯就在这里落了根。埃涅阿斯死后，一直跟随他逃亡的儿子阿斯卡尼俄斯继承了王位。又过了30年后，阿斯卡尼俄斯离开了当地，在另一个地方建造了一座名叫阿尔巴隆迦的新城，这就是后来罗马的前身。

罗马人说自己是特洛伊人的子孙，而据史料记载是罗穆路斯在公元前753年建立了罗马王国，并成为了罗马的第一任国王。而特洛伊城沦陷是公元前13世纪前后的事情，那么，这期间就出现了400多年的空白，由此，也可以说罗马人对自己的起源一说，其实是有着漏洞的。

但这些漏洞对于那么久远的事来说，又似乎可以忽略不计，而且，在人类起源这一领域，大多数民族也都是以神话传说来想象、填充那段历史的。所以，罗马人这样做也无可厚非。那么，罗马的第一个国王是罗穆路斯，他是真正有史料记载的真实人物，但对于他的来历，罗马人就又有了想象的空间。据传说罗穆路斯的母亲是一位公主，公主的叔叔在篡夺了王位后，就送公主去做了专门服侍神的神子。有一天，这位公主在河边睡着了，这时，战神马尔斯乘她熟睡之际占有了她，随后，公主生下了一对双胞胎，分别叫罗穆路斯和瑞摩斯。

之后，双胞胎被公主的叔叔装进木桶放到了河里，木桶漂到了河边的草丛里。这时，一只狼听到了婴儿的哭声，于是用自己奶救活了两个婴儿。在再之后，这两个婴儿被附近的牧

羊人养大。长大后的这两兄弟知道了自己的身世，于是，杀死了国王，并建立了自己的国家——罗马。后来，两兄弟发生了冲突，于是，罗穆路斯杀死了瑞摩斯，成为了罗马的第一位国王。

人们说国王被神召到天上去了。

罗穆路斯是罗马的第一个国王，不论他的出生还是死亡都带着强烈的神话色彩，可以说他是罗马历史从神话传说到历史人物的一个节点，在他之前的历史，罗马人只能靠神话传说来填补，但在他之后，罗马就真正脱离了神话传说的时代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五

說起我與《狐狸打獵人》的緣分，恐怕要追溯到二十多年以前。那時候我大概也就是七八歲的樣子，在電視上看到這個動畫片的時候，我嚇壞了。陰森恐怖的圖案和色彩，低沉的講述的聲音，可怕的配樂，加上故事里的神秘氣息和懸念，還有那個坑爹的開放式的結局，最最可怕的是那句仿佛是詛咒的話：“一个猎人，丢掉了猎枪，就等于丢掉了生命。”額，這部動畫片如此之恐怖，以至於二十多年了我依然對許多細節記憶的非常清楚。在童年的記憶中，能與之媲美的只有老版的《聊齋》了。雖然說《聊齋》開頭的配樂，飄來的燈籠，無頭的屍體也非常恐怖，但是我們想到《狐狸打獵人》僅僅是一部面向兒童的動畫片，也能達到這樣的恐怖效果，那就非常值得讚歎了。

至於說到金近老爺爺，我記得在中學的課外閱讀上，讀過一篇《金近放牛》的文章，大約講的是金近老爺爺在_時被下放的經歷，但我搜索這篇文章竟沒有任何結果，所以我有些懷疑自己是不是記錯了。但那時候還不知道他就是《狐狸打獵人》的作者，只知道他是一位兒童文學作家。

說到兒童文學作家，我們小時候接觸過的除了金近，留下深

刻印象的就要數巖文井、葉聖陶、張天翼幾個人了。尤其是張天翼先生的《大林和小林》，我小時候讀過一本連環畫，對裏面把人變成雞蛋吃掉的情節印象尤其深。（話說咱們小時候的作品都這麼重口啊？對我們脆弱的小心靈是多麼大的傷害啊）

這本《狐狸打獵人的故事》共收錄了12個小故事，其中除了《狐狸打獵人》之外，還有《小貓釣魚》、《小鯉魚跳龍門》、《驕傲的大公雞》等拍成了動畫片，我們已經耳熟能詳了。這些故事文筆優美，內容積極，思想健康，經過了時光的檢驗，是孩子們一定會喜歡的小故事。而且這些動畫片也可以找來跟孩子們分享，當然我建議《狐狸打獵人》就算了，只是讀讀書上的故事就好，否則，也許在二十年之後，依然有跟我一樣被嚇壞的小朋友，默默寫下他那段不堪回首的記憶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六

暑假时，我读了一篇很有意思的童话故事《狐狸打猎人》，文章主要讲了一个年轻的猎人，轻信了谣言，把一只狐狸想象得很可怕，自己吓自己，失去了勇气，结果反而被狐狸抓了。幸亏一位有经验的老猎人，能分析事情，不听谣言，打死了狐狸，救出了年轻的`猎人。特别是文中“一个猎人如果丢了枪，在野兽面前只会发抖，那么就算是活着，也跟死掉一样了。”这句话让我深深地震撼了，陷入了沉思。

成长过程中，我们都会遇到许许多多的困难，要怎么办呢？两个猎人对待谣言、困难的态度和经验教训值得我们学习借鉴。我也遇到过类似的事情，记得那是一个漆黑的晚上，爸爸出差了，妈妈有事也出去了。临走时反复叮嘱我要早点睡觉。我躺在床上，抱着小熊，翻来覆去睡不着。

这时候，外面一道道闪电从空中划过，似乎要把地球劈成两半。接着几声巨响，震得房子好象在颤抖一样。随后外面又

噼哩叭啦响了起来，下雨了。我一下子钻到被窝里，蒙住了头，吓得半天不敢探出头来，大气也不敢出。过了好一会，我才缓过气来。突然，我发现窗户外好象有一双绿色的眼睛正幽幽地盯着我，吓得我六神无主。我不停地安慰自己：不要怕，不要怕，我是最勇敢的。可心里还是像长了草一样发毛。就在这时，一个白色的东西正懒洋洋地趴在我家窗户上。“魔鬼来抓我了！”我大声喊到，心里怦怦直跳。连忙把灯打开，再定睛一看，哦！原来是漫天飞舞的塑料袋，那双绿色的眼睛只是萤火虫而已，真是虚惊一场。天越来越暗，来往的车辆越来越少。我听着外面呼呼的风声，看着那张牙舞爪的树枝。

我鼓励自己：没事，没事，很快就会睡着。把它当成催眠曲就好了，这夜色如果慢慢欣赏，也是别有一番风味。我终于克服恐惧，很快进入梦乡。哎，不好意思，我差点就变成了小猎人。这个小故事教育了我，在遇到困难时，不要光听别人说，要象老猎人一样敢于面对，用自己的聪明才智揭开事物真相，这样任何困难和挫折也就不可怕了。

狐狸打猎人的故事读后感500字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七

这几天我正在读《最美的童话》这本书，书中有一个故事可有意思啦！这个故事的名字叫《狐狸打猎人》。哈哈！

是不是听起来有点怪？狐狸怎么打猎人呢？那就往下看吧。

这个故事发生在一座大山上，有一只狐狸听人们议论山顶上有一头长着三只眼、四只耳朵、五条腿的狼，这只狡猾的狐狸就披着一张皮，画了一只眼，用树叶当耳朵，尾巴拖在地上，好像人们说的那样，悄悄溜下山。有一个年轻的猎人，根本不会打猫，还装模作样的说去打这头“狼”，结果被吓晕了过去，手里的猎枪也被狐狸拿走了，可是，狐狸又不知道怎么开枪，最后被

经验丰富的老猎人识破，老猎人打死这头“狼”以后，发现原来是一只狐狸。

哈哈！有意思吗？这个故事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：不论做什么事，都不要光听别人说，要大胆的去试一试，这样才能知道是怎么回事，同时还要多学本领，这样才能不被欺骗，才能战胜困难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八

有的小朋友看了这个童话的题目，一定要问：狐狸怎么能打猎人呢？你瞎说！

我说，这个童话里的狐狸，真的能打猎人。不过，狐狸的这枝*枪是怎么得来的，那就要听了故事才会明白。好，还是先让我来讲故事吧。

在一个山区里，有一座大山，叫顶天山。山脚下有个小村子，村里的人家都是靠打猎过生活的。有一天，不知道是谁，在一块光滑的岩石上画了一只狐狸。

第一个人看到了，就说：哈！这上面画的根本不像狐狸，倒像一只狼。

这句话一传两传，传到另外一个人的嘴里，就变成这样说了：有人说，顶天山上有一只狐狸，一下子变狼了。

别人听了都问：是真的吗？

是真的，好多人都在这样说。

狐狸变狼的这句话，一传两传，又变成这样说了：有人说，顶天山上有一只狐狸，一下子变狼了。嘴里还有两颗挺长挺长的大牙，吃石头都行。

这话一传两传，很快又变成这样了：有人说，顶天山上有一只狐狸，一下子变狼了。有两颗大牙，额头上还有三只眼睛。不管你在多远的地方，他一眼就能见到你。

这话一传两传，马上又变成这样了：有人说，顶天山上有一只狐狸，一下子变狼了。有两颗大牙，有三只眼睛，头顶上还有四只耳朵。不管你在多远的地方，只要你轻轻说一句话，他都能听清楚。

这话一传两传，立刻又变成这样了：有人说，顶天山上有一只狐狸，一下子变狼了。有两颗大牙，有三只眼睛，有四只耳朵，还有五条腿。不管你跑得多远，他很快就能撵上你。

大家都说，这是一只多么凶恶、多么可怕的狼啊。

顶天山上有一只最狡猾的狐狸，听到这个传说，高兴得不得了。他马上跑去跟一只老狼商量。

老狼老狼，你借我一张狼皮，就是你祖宗的那张皮子借我披一下，好吗？

老狼问：你披了狼皮去干什么呀？

狐狸把嘴巴凑到老狼的耳朵边，轻轻地说：我就要做那样一只狼，嘴里有两颗大牙，额头上有三只眼睛，头顶上有四只耳朵，还有五条腿。我这样再也不怕猎人啦，说不定猎人还怕我哩。

老狼听了高兴得直咬牙，他说：那干脆让我来扮吧，就不用什么狼皮啦，我身上就是狼皮。

狐狸说：这可不好，还是让我来扮合适。

要讲狡猾，狐狸比狼要狡猾得多。狐狸不光是能把死的说成

活的，还能装模作样地骗人，老狼就做不到。好吧，老狼把祖宗留下来的一张狼皮借给了狐狸，不过讲好一个条件，得到好吃的东西，要分给老狼一份的。

这只狡猾的狐狸，一下子好像真的变成大家传说的那只狼了。他大模大样地守候在山路上。

那些传说像长了翅膀，很快就飞遍了整个山区，一直飞到山上的独家村。那里住着一户人家，家里原先有两个人，都是靠打猎过生活的。爸爸是个好猎手，年轻的儿子就跟着爸爸学打猎，生活过得还好。后来爸爸生病死了，只剩下儿子一个人，他好吃懒做，当时没有向爸爸好好学本领，只会背着*枪装装样子，就算不上是个猎手。他听到有这么一只可怕的狼，吓得腿发软了，头也发昏了，越想越害怕，吓得不敢上山去打猎啦。

可是猎人不打猎，靠什么过生活呢？

冬天，刮过一阵哗哗叫的西北风，接着就下大雪啦。雪花像碎棉絮那样从天空飘下来，飘下来，盖住了山谷、山顶，到处都是白茫茫的雪。这正是打猎的好时光。这个猎人想上山又不敢上山。他想，要是真的碰上这样可怕的一只狼，那该怎么办呢？再想想，顶天山这么大，这么高，上山的路有好多条，不一定会碰上吧。他就带了干粮背起*枪，出门去打猎了。他挑选了一条最大的山路，他想，狼总是躲在小路上的，要是真的碰上了，在大路上逃起来也方便些。

他一步一步走上山，还没有到半山腰，就远远地听到一种叫声：一忽儿像狐狸叫，一忽儿又像狼叫。他全身的汗毛一下子都竖起来了，腿也有点发抖了，脚步也跨得慢了。他猜想这就是狐狸变的狼，要不，怎么会一下子是狐狸叫，一下子是狼叫呢？可是四面瞧瞧不见个影子。他想起这狼有三只眼睛，难道真的看到他啦？再听听，又没有声音了。他壮起胆子还是上山，忽然又听到刚才那种叫声。他往四面瞧瞧，根

本没有一只狼。他想起这狼有四只耳朵，难道真的听到他的脚步声啦？他想退回家去，瞧瞧四周围都是闪着银光的白雪，根本没有一只狼，就壮起胆子再上山。

山路越走越陡，越走越窄了。他走得身上热烘烘的，想找个地方歇一歇。抬头往前面一望，啊！一只狼！他知道真的碰上这只最可怕的狼了，连再看一眼都不敢，赶紧转过身来想逃。偏偏他的两条腿只会突突地发抖，拔不起来了，像给钉子牢牢地钉在地上一样。他赶快扑倒在山路上爬着逃，可是手也抖得厉害，不听他的使唤。这段山路又陡又滑，他的手攀了个空，就骨碌骨碌往山下滚，一直滚到半山腰，给一棵松树的枝丫钩住了。他翻身爬起来，抬头望望，已经滚了很长一段路，可是那只最可怕的狼还站在山路上，那样子真可怕，什么两颗大牙、三只眼睛。四只耳朵，还有五条腿，他相信自己都看得一清二楚啦。他想把*枪背好，逃得快些，可是一摸背上，*枪丢啦，那一定是滚下山来的时候丢掉的。*枪就是猎人的命，一个猎人没有*枪怎么行呢？可是他现在要的不是*枪，是怎么能逃得快。他浑身发抖，没法跑，只好还是扑倒在地上往前爬，爬着爬着，好不容易爬到自己家门口，就倒在床上，吓得动也不敢动了。

狐狸和老狼看到猎人逃跑的样子，笑得嘴都合不拢了。他们还捡到一枝*枪。这枝*枪，过去他们一见就害怕的，现在可不怕了。他们碰碰枪口，摸摸枪托子，不知道这*枪是怎么开的。正在摸来摸去的时候，老狼不知道怎么碰了一下，只听到乒的一响，一颗子弹从枪筒里飞了出去。这子弹穿过树林子，在山谷里发出一阵清脆响亮的回声，就变得无影无踪了。老狼以为枪里还有子弹，再使劲地拍啊摇啊，枪里什么也没有了。狐狸和老狼心里都很懊恼，要是留着这颗子弹打黄鹿野兔多好，就是打一只山雀也是好的。他们捧着这枝空*枪直发呆。狐狸的诡计总是最多的，他对老狼说：有了这枝空*枪也挺好，我们可以吓唬黄鹿野兔，就是碰上老虎豹子，也甭害怕，该是他们怕我们啦。他们就扛着这枝空*枪，在山上跑来跑去地显威风。

这个年轻的猎人回到家里以后，吃也不想吃，睡也不想睡，整天坐不定，立不安，窗外一片树叶子淅地掉在地上，他听到了也要吓一跳。他疑心自己早就死了，因为那只狼实在太可怕啦，哪肯放过他。说不定他早给那只狼吃掉了，现在留下的可能是个灵魂。有人说，人死了，灵魂还会说话走路的。他也知道这是迷信，但总是弄不明白。他不放心，就去找远村的一个老猎人。

那老猎人是这个山区里最有经验的猎手。他看到这个年轻的猎人慌慌张张地跑来，脸色苍白，眼睛直瞪瞪地没有一点精神，就问：你怎么啦？看你吓得像个什么样子。

年轻的猎人低声低气地说：老伯伯，你见到那只最可怕的狼没有？

老猎人摸摸自己的后脑勺，有点不明白。他问：什么‘最可怕的狼’？

就是大家都说的那只最可怕的. 狼。

老猎人笑笑，说：那是大家一传两传，才编出这么个怪东西来。你可别信他们。

这个猎人急了，他抢着说：啊呀，一点也不假，真有这么一只最可怕的狼。我亲眼见到啦。他真的有两颗大牙、三只眼睛、四只耳朵。五条腿，我都看得清清楚楚，一点也没有错。

老猎人捏紧拳头，做了个打的姿势说：那你就开枪打死他！

我没有开枪。

为什么？

老猎人本来很严肃地听着，听完这个年轻的猎人的话，他倒

哈哈大笑起来。接着又很正经地说：一个猎人丢了自己的枪，吓得像你这个样子，活着也好，死了也好，反正都一样！我看哪，你还是别再去想那只‘最可怕的狼’吧，那是人家瞎编出来的，谁也没有见到过。

可我早就见到啦。

不是的，你一定看错啦。你怕什么，快去把你那*枪找回来吧。

这个猎人还想说些什么话，只是嘴唇动了动，没有说。他皱紧眉头苦着脸，就慢吞吞地跨着步子回家去了。

狐狸打听到这个猎人害怕得不得了，胆子更大了。他和老狼扛着一枝空*枪，在山上跑了一圈，黄鹿野兔跑得快，本来就不容易抓到，要是枪里有子弹，乒的一下，不管黄鹿野兔跑得有多快多远，自然会送到他们嘴里来的。可是空*枪到底不顶事，要是真的碰上老虎豹子，他们本来心里就很害怕，万一老虎豹子猛扑过来，那才死得冤枉哩。他们越想越觉得不是个办法，决定再去找年轻的猎人要子弹。

这一回，狐狸扮成了那只最可怕的狼，扛着一枝空*枪，大摇大摆地跑到年轻的猎人家里来了。

咚咚咚！狐狸敲了三下门。

年轻的猎人文：谁呀？

狐狸笑眯眯地说：我就是山上的那只最厉害的狼，你忘啦？

年轻的猎人一听到那只最可怕的狼找上门来了，吓得浑身直发抖。他嘞地一下倒在床上，赶紧抓起被子蒙住脑袋，连呼吸都不敢响出声音来。

狐狸跑到窗口边往里一望，哈哈笑着说：你怕什么呀？只要

你给我子弹，我就不吃掉你。

猎人钻在被子里抖得可厉害啦。你要是在旁边，就能听到他的牙齿、他的身上的骨头，都抖得格格格地响。他要说话都很困难，好半天才说出来：你——你千万别，别，别吃掉我。你要，要什么，我就给，给你什么。

狐狸站在窗外边说：那你快把子弹拿给我吧。

这个猎人还是不敢露出头来瞧一瞧，他只是闷在被子里说：你自，自己拿吧，子弹都放，放在袋子里。

那末袋子呢？

袋子放在箱，箱子里。

箱子呢？

箱子放在床，床后边。

可是我进不来呀。

你只要把门，门往上一提，就能打，打开来。

狐狸真的进屋去了。他从年轻的猎人的箱子里，拿到了沉甸甸的一袋子子弹，他高兴极啦。这一回有枪有子弹，就是见了老虎的爸爸，也甭逃命啦。他背起子弹袋，瞧了一下年轻的猎人，嚯！这猎人还在格格地发抖哩。他暗暗好笑，就捂着嘴，急急忙忙跑出来了。

跑到门外面，狐狸看见屋旁还有个鸡窝，里面有一只母鸡正蹲在那里下蛋。狐狸顺手抓起，提着就走。母鸡呱呱地挣扎着，年轻的猎人都听到的。猎人很心爱自己的母鸡，可是来的是一只最可怕的狼呀！他想，难道为了小小一只母鸡，就白白送掉自己的命吗？只要他自己的命能保住，就是再抓走

一百只母鸡，他也心甘情愿的。

狐狸就背着满满一袋子弹，又提着一只母鸡，得意洋洋地上山去了。

狐狸和老狼从猎人那里拿到了子弹，真是高兴得发了狂，他们蹦呀跳呀，简直要开庆祝大会了。可是高兴了一阵子，马上又不高兴了，原来他们不知道子弹该怎么装进枪里去。往枪口里塞吧，不行，往枪肚子里塞吧，也不行，往枪托子里塞吧，根本不行。他们想来想去，想不出一个办法。老狼沉不住气了，他对狐狸说：我肚子饿得慌，实在等不及啦。干脆，我跟你一同去，把那个猎人吃了吧。

狐狸想，要是吃掉年轻的猎人，对他没有好处。他合计了一下说：这样吧，这回你扛着枪下山去，把那个猎人抓来，就说‘我们的大王要你去办一件事。’你只要狠些，他就会跟你来的。我在半路上等着，他一见到我的打扮，就会吓得趴在地上爬。我要他干什么，他就会干什么。要是他不肯帮我们装子弹，你再吃掉他也来得及啊。

老狼想想这话也对，他扛起枪，真的去抓年轻的猎人了。

老狼先敲了三下门：咚咚咚！

年轻的猎人发出颤抖的声音，在屋里问：谁呀？

老狼装得粗声粗气地说：快出来！我们那个有两颗大牙、三只眼睛、四只耳朵，还有五条腿的大王要你去。

年轻的猎人一听到是这只最可怕的狼要他去，又倒在床上格格地直哆嗦了。他赶快抓起被子蒙住脑袋，这一回吓得话都说不出，只会啊啊地直嚷。老狼把门一提，进屋去了。他恶狠狠地抓起床上的猎人，要猎人自己跟着他上山去。猎人睁眼一瞧，啊呀！这只狼都有这么可怕，还敢见那大王吗？他

啪地跪在地上，求老狼饶命。老狼根本不理，一把抓住猎人的肩膀，拖着就走。

年轻的猎人吓得脸色铁青，额头上和鼻子上冒出豌豆大的汗珠，连站都站不住，只听到他的上下牙齿抖得格格地直响。可是他说什么也没有用，只得被老狼押着上山去。走到半路上，他抬头一望，啊！不得了！那个大王又站在前面了。他两腿一软，就倒了下去。这时候，忽然听到兵的一响，那老狼倒在地上了。年轻的猎人心里还清楚，他想：这一定是大王开的枪，把我打死啦。接着又是兵的一响，那个大王也倒在地上了。可是年轻的猎人早就昏过去了，他什么也不知道啦。

从一棵大树后面钻出一个老猎人来。他握着还在冒烟的*枪，向那个自称大王的最可怕的狼跑去。他提起一条狼腿来抖了一下，只见那张老狼皮、细竹管、栎树叶子这些东西，都唏哩哗啦地掉下来了。他仰着脸哈哈大笑。可是那年轻的猎人呢，还一动也不动地躺在地上。他是不是还活着？是不是已经吓死了？那就不知道啦。其实老猎人早就说过，一个猎人丢了*枪，在野兽面前只会发抖，那末就算是活着也跟死掉的一样了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九

今年暑假，我读了几本书，其中最让我记忆犹新的要数金近的《狐狸打猎人》了。当你看到这个书名的时候，相信心中一定会不由分说地冒出几个“小问号”：狐狸为什么要打猎人？它又会采取何种方法打猎人呢？下面，就让我来揭晓答案吧。

这个故事主要讲了：在一个小山村里，村民们都靠打猎为生。有一天，不知是谁在石头上画了一只小狐狸，结果村民们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将它谣传成了一只可怕的恶狼。村里搞得人心惶惶，这事传到了山上一只狐狸的耳朵里，它高兴得合不拢嘴，于是它利用人们恐惧的心理，装扮成那只恶狼到处显

威风。正巧，一位学艺不精，只会装样子的猎人上了山，狐狸“威风凛凛”的样子把他吓晕了过去。狐狸取得了猎枪，还抢了子弹。最后，一个老猎人打死了这只狐狸，揭穿了它的真面目，救出了那位年轻的猎人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。在我们的生活中也时常发生这种事情，而人们，就是谣言的来源，同时也是谣言的传播媒介，最终还成为谣言的受害者，可谓是“自作自受”啊。但是社会的发展就是如此的矛盾。在这日新月异的社会中，各种各样的谣言，使人们难以分辨真假，稍不留心，就会上当受骗，让那些别有用心之人有机可乘。而这其中的危害，小到损失钱财，大到危及到人们的人身安全。但是，这谣言都是人们一传十，十传百地演变过来的。

俗话说的好：“祸从口出”。谣言从第一个人口传到第二个人时，第二个人却没有将它扼杀于自己的嘴中，于是谣言就这样扩散了。但是聪明的人却能管得住自己，不去相信谣言。于是便有了“谣言止于智者”这句颇有哲理的话。每次谣言四起，人心摇曳的事件过后，我们常常会想起这句话。可是，每次谣言显露“锋芒”的时候，它却常常被遗忘。一位智者，有自己的分析能力，有能力识破谣言，做出明智的判断，所以智者不会相信谣言，同时也明白谣言的危害，也就不会传播谣言了。然而在社会中，许多人想当“智者”，也常常觉得自己是位“智者”，但是他们在面对谣言时，却不知不觉地选择了相信，以至对谣言的扩散“推波助澜”。记得有一次，我班的小刚同学的一只手表丢了，小龙说是我班的雨辰拿了小刚的表。于是同学们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到最后老师调查时，全班同学一致咬定表是雨辰拿的。雨辰同学百口莫辩。最终还是老师心细，终于在小刚的书包的夹缝里找到了那只“丢失”的表，还雨辰一个清白。这件事给我的震撼很大。是啊，谣言就像空气中的病菌，要想避免被传染，就要启动我们自身的免疫系统——保持一个良好的心态。

在谣言降临时，我们的心要保持平静，就犹如那水平如镜的

湖面，虽有谣言这块石子激荡起的层层涟漪，但还是能“以静制动”，因为我们有时间。谣言就像石头，时间就像淙淙的流水，流水总有一天可以将石头的棱角磨平；谣言就像生活垃圾，时间就像清洁工，垃圾总有一天会让勤劳的清洁工所清除；谣言就像烈火，时间就像水，水总有一天会将烈火扑灭。

倘若没有保持良好的心态，而是把谣言当作影子“顾影自叹”，成天杞人忧天，想方设法躲避它，害怕它的纠缠，这样终究会让谣言吞噬。

《狐狸打猎人》这一故事，使我明白了：保持良好的心态是对付谣言的一剂良药，我们只要多一双清醒的眼睛，多一些调查和思考，将谣言扼杀在口中，每个人都可以成为“智者”。

[点评]:小作者带着良好的心态读完了《狐狸打猎人》这本书。小作者对书中的故事内容把握准确，并有了自己独特的阅读体验。他理论联系实际，从正反两方面阐明了在谣言面前保持良好心态的重要性。最后呼吁大家别把谣言当作影子“顾影自叹”，成天杞人忧天，要多一双清醒的眼睛，多一些调查和思考，将谣言扼杀在口中。

银行青年员工的职场感悟篇十

美的事物充斥在我们生活当中，不断学习对完美人性有着极为深刻的意义。下面将为大家带来，希望能够带给您帮助。

在人类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涌现出了一大批影响世界的风云人物，他们当中有杰出的政治家、卓越的科学家和优秀的艺术家。当然我对每个人都是肃然起敬，但我最敬佩的却是居里夫人。因为她不仅是世界上第一位获得诺贝尔奖的女性，也是一位唯一两度获诺贝尔奖的科学家。她是女中豪杰，是我们女性的骄傲，更是我学习的榜样。

今年暑假，我有幸在新华书店购买了这本朝思暮想的《居里夫人故事》一书，一气呵成后，我禁不住心潮澎湃，感慨万千。居里夫人以下三方面的高尚品质更使我由衷地佩服。

第一：贝多芬曾说过，卓越的人一大优点，就是在不利与艰难的遭遇里百折不挠。你看，居里夫人在索尔本大学求学时，一个月仅用40卢布支付全部的费用，每天只吃涂黄油的面包和定量的生菜、果实，住在小阁楼里，冬天的水能结成冰，有时生活窘迫得入不敷出，常常饿得昏倒。但就是在这样极其恶劣的条件下，她却每天都在拼命学习，在学业结束时，考得了第一名的好成绩。

第三：爱因斯坦说，在所有的著名人物中，居里夫人是唯一一个不被荣誉所腐蚀的人。你看，她拒绝价值巨大的专利收入，把自己的钱和获得的金质奖章全都捐献出去，她淡泊名利，宁愿过着清贫的生活。

说实话，在看这本书时，我和书中的人物已融为一体。我同居里夫人一起同欢喜、同悲伤，她的言行无时无刻不在震撼着我、启迪着我。在她的身上有着取之不尽、用之不竭、永不贬值的精神财富。这些精神财富就像是一盏指明灯，指引着我前进的方向。相信在今后的岁月中，我一定会把居里夫人当做我一生中永远学习的榜样。在前进的道路上摔倒后再重新爬起来，在困境中顽强抗争，在坎坷中顽强拼搏，努力做一个像居里夫人那样对社会有用的人。